（上接D6版）

(五)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23	08央行票据23	100,000	10,101,174.23	9.25
2	0801020	08央行票据20	100,000	10,097,318.97	9.25
3	0801014	08央行票据14	100,000	10,084,671.36	9.23
4	0981246	09中广核CP02	100,000	10,018,410.21	9.17
5	1081044	10铁道CP01	100,000	10,013,644.71	9.17
6	070420	07农发20	100,000	10,006,380.42	9.16

(六)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593%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06%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427%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八)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本基金采用固定单位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为1.0000元。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持有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也不存在该类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基金资产净值20%的情况。

3、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4、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16,125.00
3	应收利息	1,210,888.13
4	应收申购款	156,698.48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6,383,711.61

动力平衡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356,770,038.28	73.86
	其中：股票	4,356,770,038.28	73.86
2	固定收益投资	1,289,019,665.44	21.85
	其中：债券	1,289,019,665.44	21.8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5,653,360.00	2.98
6	其他各项资产	77,451,639.13	1.31
7	合计	5,898,894,702.85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67,566,130.25	1.15
B	采掘业	67,900,000.00	1.15
C	制造业	2,860,805,029.91	48.66
C0	食品、饮料	344,018,012.32	5.85
C1	纺织、服装、皮毛	112,221,942.88	1.91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13,106,449.81	1.92
C5	电子	247,494,098.62	4.21
C6	金属、非金属	177,175,194.62	3.01
C7	机械、设备、仪表	1,199,343,012.52	20.40
C8	医药、生物制品	578,231,892.72	9.84
C99	其他制造业	89,214,426.42	1.52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69,599,304.00	1.1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89,439,337.60	1.5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769,870,410.47	13.09
I	金融、保险业	307,636,656.77	5.23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23,953,169.28	2.11
M	综合类	-	-
	合计	4,356,770,038.28	74.11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024	苏宁电器	13,000,000	207,610,000.00	3.53
2	600741	华域汽车	15,499,771	198,862,061.93	3.38
3	000568	泸州老窖	5,398,419	195,908,625.51	3.33
4	600518	康美药业	10,000,000	186,600,000.00	3.17
5	601318	中国平安	3,470,091	183,533,112.99	3.12
6	000987	广州友谊	5,000,000	156,850,000.00	2.67
7	002073	软控股份	6,230,000	130,892,300.00	2.23
8	000550	江铃汽车	4,299,929	128,567,877.10	2.19
9	600690	青岛海尔	5,310,335	124,845,975.85	2.12
10	600880	博瑞传播	6,499,904	123,953,169.28	2.11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219,880,000.00	20.75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69,139,665.44	1.18
7	其他	-	-
8	合计	1,289,019,665.44	21.93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47	08央行票据47	2,800,000	283,864,000.00	4.83
2	0801044	08央行票据44	2,700,000	273,618,000.00	4.65
3	0801017	08央行票据17	2,200,000	222,024,000.00	3.78
4	0801029	08央行票据29	1,000,000	101,100,000.00	1.72
5	0801014	08央行票据14	1,000,000	100,830,000.00	1.72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53,157.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6,709,245.1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7,187,938.72
5	应收申购款	101,297.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7,451,639.13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四、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系列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更新招募说明书。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已经复核了下列财务指标、净值表现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业绩数据截止2010年9月30日。

优选股票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优选股票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3年10月24日-12月31日	6.75%	0.62%	4.62%	0.97%	2.13%	-0.35%
2004年	7.63%	0.95%	-12.93%	1.07%	20.56%	-0.12%
2005年	3.32%	0.93%	-5.27%	1.12%	8.59%	-0.19%
2006年	130.58%	1.19%	92.74%	1.07%	37.84%	0.12%
2007年	96.12%	1.78%	79.80%	1.76%	16.32%	0.02%
2008年	-51.92%	2.19%	-54.74%	2.28%	2.82%	-0.09%
2009年	53.25%	1.49%	64.78%	1.53%	-11.53%	-0.04%
2010年1月1日-2010年6月30日	-14.29%	1.31%	-20.54%	1.18%	6.25%	0.13%
2010年1月1日-2010年9月30日	1.37%	1.27%	-12.08%	1.12%	13.45%	0.15%
2003年10月24日-2010年9月30日	301.04%	1.46%	95.99%	1.50%	205.05%	-0.0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优选股票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10年9月30日）

备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70%至80%；债券投资和现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3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23日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恒丰债券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3年10月24日-2003年12月31日	0.51%	0.02%	1.71%	0.34%	-1.20%	-0.32%
2004年01月01日-2004年12月31日	1.35%	0.20%	-2.42%	0.35%	3.77%	-0.15%
2005年01月01日-2005年07月14日	2.51%	0.11%	8.03%	0.21%	-5.52%	-0.10%
2003年10月24日-2005年07月14日	4.42%	0.17%	7.23%	0.31%	-2.81%	-0.14%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恒丰债券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05年7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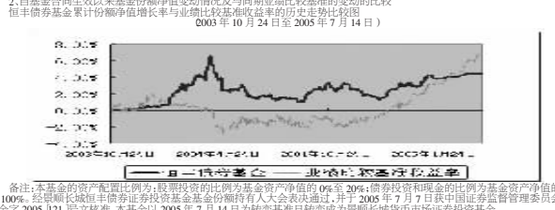

备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至25%；债券投资和现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80%至100%。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5年7月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21]号文核准，本基金以2005年7月14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货币市场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表

货币基金A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年7月15日-12月31日	0.8862%	0.0033%	0.8384%	0.0000%	0.0478%	0.0033%
2006年	1.8290%	0.0029%	1.8798%	0.0003%	-0.0508%	0.0026%
2007年	3.1186%	0.0057%	2.7851%	0.0019%	0.3335%	0.0038%
2008年	3.4738%	0.0055%	3.7621%	0.0012%	-0.2883%	0.0043%
2009年	1.1973%	0.0030%	2.2500%	0.0000%	-1.0527%	0.0030%
2010年1月1日-2010年6月30日	0.4052%	0.0022%	0.9629%	0.0012%	-0.5577%	0.0010%
2010年1月1日-2010年9月30日	0.7308%	0.0027%	1.3032%	0.0012%	-0.5724%	0.0015%
2005年7月15日-2010年9月30日	11.7378%	0.0051%	12.8186%	0.0023%	-1.0808%	0.0028%

货币基金B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0年4月30日至2010年6月30日	0.1982%	0.0008%	0.2293%	0.0000%	-0.0311%	0.0008%
2010年4月30日-2010年9月30日	0.5838%	0.0026%	0.5696%	0.0000%	0.0142%	0.0026%

自2010年4月30日起，实行货币基金份额分级，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同期7天存款利率”。

2、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历史走势比较

货币市场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

（2005年7月15日至2010年9月30日）

1、景顺长城货币A

（2005年7月15日至2010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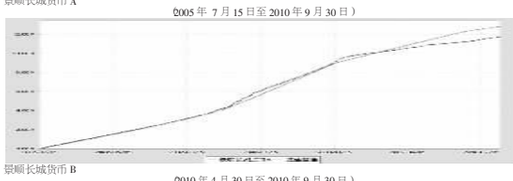

2、景顺长城货币B

（2010年4月30日至2010年9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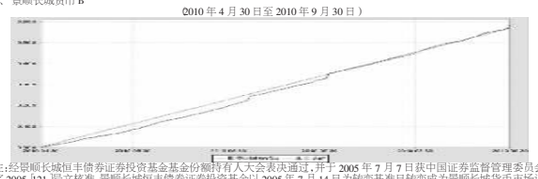

注：经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并于2005年7月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21]号文核准，景顺长城恒丰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2005年7月14日为转变基准日转变成为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自2010年4月30日起实行基金份额分级。业绩比较基准为“税后同期7天存款利率”。

动力平衡基金的净值表现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动力平衡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3年10月24日-12月31日	3.89%	0.35%	0.75%	0.01%	3.14%	0.34%
2004年	6.85%	0.68%	4.03%	0.01%	2.82%	0.67%
2005年	0.31%	0.62%	4.29%	0.02%	-3.98%	0.60%
2006年	120.70%	1.16%	4.30%	0.01%	116.40%	1.15%
2007年	93.99%	1.70%	5.63%	0.02%	88.36%	1.68%
2008年	-43.74%	1.65%	6.53%	0.02%	-50.27%	1.63%
2009年	41.27%	1.12%	3.51%	0.01%	37.76%	1.11%
2010年1月1日-2010年6月30日	-19.33%	1.12%	-8.83%	0.74%	-10.50%	0.38%
2010年1月1日-2010年9月30日	-8.70%	1.06%	-1.93%	0.72%	-6.77%	0.34%
2003年10月24日-2010年9月30日	245.91%	1.21%	30.23%	0.23%	215.68%	0.98%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的比较

动力平衡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比较图

（2003年10月24日至2010年9月30日）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债券投资和现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净值的20%至80%。按照本系列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2003年10月24日合同生效日起至2004年1月23日为建仓期。本基金于2007年9月10日实施分红，此后基金资产规模持续增长，根据基金部函[2007]91号《关于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后调整基金建仓期有关问题的复函》的有关规定，本基金证券投资比例的调整期限延长至2007年10月9日止。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均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十五、基金费用与税收

本系列基金下各基金发生的费用单独计算和计提，分别支付，本章中第（一）节至第（四）节的内容适用于优选股票基金和动力平衡基金，第（二）节第3点、第（三）节至第（六）节的内容适用于货币市场基金。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①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②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③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④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⑤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⑥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⑦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办法按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执行；

⑧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基金费用按照1/6的比例由各基金分摊。6＝本系列基金所包含的基金的数目。除各基金个别清算外、单独公告及其他由管理人依公允的原则决定经托管人认可的只涉及某基金所产生的费用由该基金独自承担外，其他基金费用均为本款所有之本系列基金共同承担的费用。

2、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的费率、计提方法、计提标准、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①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年费，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各基金管理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管理年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1.5%
动力平衡基金	1.5%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各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②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托管年费，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各基金托管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托管年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0.25%
动力平衡基金	0.25%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③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按有关规定列支；若本系列基金发行失败，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规定列支。

④上述1、基金费用第3-8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本系列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就商酌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基金申购费用

①基金申购可适用以下费率：

基金名称	申购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M<50万 1.5% 50万≤M<100万 1.2% 100万≤M<200万 1.0% 200万≤M<500万 0.6% M≥500万 按笔收取，500元/笔
动力平衡基金	M<50万 1.5% 50万≤M<100万 1.2% 100万≤M<200万 1.0% 200万≤M<500万 0.6% M≥500万 按笔收取，500元/笔

M表示申购金额。

②计算公式

本系列基金采用金额申购方法，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T日基金份额净值。

③例：某投资者投资5,000元申购动力平衡基金，申购费率为1.5%，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1.1283元，则其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5000/（1+1.5%）=4926.11元；

申购费用=5000-4926.11=73.89元；

申购份额=4926.11/1.1283=4365.95

2、赎回费

①适用费率：

基金名称	赎回费率
优选股票基金	1年以内 0.4% 1年以上（含）-2年 0.25% 2年以上（含） 0
动力平衡基金	1年以内 0.4% 1年以上（含）-2年 0.25% 2年以上（含） 0

注：就赎回费而言，1年指365天，2年指730天。

②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③以系列基金赎回费75%归注册登记费用，25%归基金所有，作为对其他持有人的补偿。

④例：某投资者持有优选股票基金10,000份基金份额，赎回费率为0.4%，假设赎回当日基金份额净值是1.1489元，则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额 = 10,000×1.1489 = 11,489元

赎回费用 = 11,489×0.4% = 45.96元

赎回金额 = 11,489-45.96 = 11,443.04元

3、转换费用

本系列基金的转换交易包括了基金转出和基金转入，其中：

①基金转出时赎回费的计算：

由优选股票基金或动力平衡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基金转出时：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待结转收益（金额转出时）

赎回费用=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赎回费用

②基金转入时申购补差费的计算：

净转入金额=转出净额-申购补差费

其中，申购补差费= MAX［申购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0］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投资者申请将持有的优选股票基金10,000份转换为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优选股票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元，投资者持有该基金18个月，对应赎回费为0.25%，申购费为1.5%，内需增长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63元，申购费为1.5%，则投资者转换后可得到的内需增长基金份额为：

转出总额=10,000×1.148=11,480元

赎回费用=11,480×0.25%=28.70元

转出净额=11,480-28.7= 11,451.3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元

转出净额在转入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净申购金额=11,451.3/1.015=11,282.07元

转出净额在转出基金中对应的申购费用=11,451.3-11,282.07=169.23元

净转入金额=11,451.3-MAX［169.23-169.23,0］=11,451.3元

转入份额=11,451.3 / 1.163=9,846.34份

（三）其他费用

本系列基金运作和销售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以及因故与本系列基金有关的其他费用，将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收取和使用。

（四）本系列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五）货币市场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证券交易费用；

5、基金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它费用。

（六）货币市场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费

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年费率为0.33%，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管理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费

货币市场基金托管费年费率为0.10%，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托管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3、销售服务费

货币市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用于该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服务等各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并分配给相关服务机构。在通常情况下，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乘以相应的销售服务年费率，计算方法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销售服务费率A级份额为0.25%，B级份额为0.01%。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状况和本基金的具体情况调低货币市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开始调整之日的3个工作日之前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刊登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基金首次发行中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及与基金有关的法定信息披露费等费用自基金发行费用中列支，不另从基金财产中支付；若基金发行失败，发行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各项费用按有关规定列支。

5、上述（四）货币市场基金费用第4-8项费用，除上款规定的费用外，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系列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二、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名单。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托管人的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相关的代销机构信息。

4、在“七、基金的申购、赎回”部分更新了定期定额计划的内容。

5、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至2010年9月30日。

6、更新了“十二、基金的业绩”部分；数据截至2010年9月30日。

7、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里更新了近期发布与本基金有关的公告目录，目录更新至2010年10月24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八日

（上接D10版）

1）宏观经济分析：分析宏观经济周期对行业发展的影响，确定宏观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行业的影响程度；

2）行业景气趋势分析：立足全球视野，在深度分析和评估全球区域行业效应后，对国内行业发展趋势和发展环境进行分析，判断行业或产品的增长前景；

3）优势行业的发展模式分析；

4）行业的财务状况分析。

②确定行业配置比例和行业调整比例：基金经理根据对各行业投资时机的判断，结合行业研究小组的行业评估报告和行业配置建议，制定基金股票投资的行业配置策略以及行业配置的调整策略，确定基金在一定时期内的行业布局。

3、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策略，主要投资于具有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良好成长性的优质上市公司的股票。除此以外，本基金还将高度重视和跟踪那些过去基本面情况差但现在已有明显好转的上市公司股票，深入分析其基本面发生转变的根本性原因，同时采用多种价值评估办法多角度地对其进行投资价值分析，甄选出那些基本面已得到改善，同时具有潜在高盈利增长趋势的个股作为投资对象。

本基金个股选择的步骤如下：

①股票所属上市公司的治理结构评估

本基金将通过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股票所属上市公司的治理结构中影响公司价值较大的一系列治理机制进行综合评估，所评估的内容既包括内部治理机制，也包括外部治理机制。

内部治理机制的评估主要考查以下四个方面：

1）董事会的治理机制：如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比例、公司董事长是否和公司的最高管理者（CEO）相分离、公司的最高管理者（CEO）是否控制或部分控制了董事会等；

2）管理层和董事会的薪酬机制：如管理层和董事会的薪酬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是否能确保管理层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

3）股权结构：如公司主要股东的分散程度如何、股权结构是否过于集中、控股股东是否过大、企业是否拥有母公司、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干预控制程度与支持力度如何、是否国有控股等；

4）股东权益保护条款：如公司章程等行为规范文件中是否规定重大事项须由股东大会通过；是否允许累计投票；是否为小股东质疑控股股东提供渠道等；

5）财务信息披露和透明度：公司管理者是否及时、充分和准确地提供及公开披露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外部经营环境等相关信息。

外部治理机制的评估主要考查以下两个方面：

1）企业控制权市场机制：一个活跃的企业控制权的竞争市场对有效分配资源至关重要；

2）法制基础和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是否有比较严格的监督条例和健全的法律体系使得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得到较好的保护。

为了对上市公司的治理水平科学地、综合地进行定量评估，我公司还将借助“利华公司治理研究中心”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综合评估系统”对上市公司的综合治理水平进行评估和排名。

通过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定性和定量评估，筛选出具有治理水平相对较高的股票，并以此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选择对象。

②历史成长性股票筛选

个股是否具有良好的历史成长性是本基金个股选择的重要考量因素之一。本基金将主要借助于我公司的股票历史成长性评估系统对按上述步骤筛选出来的股票的历史成长性进行评估和排名，并由此筛选出具有良好的历史成长性股票。其中历史成长性评估系统中成长性排名的方法是借鉴新华富时600成长指数中的有关成长性排名的方法构建的，但构建中所选取的指标却是不尽相同的：7个指标，包括4个价值因子指标和3个成长因子指标。价值因子指标分别是净资产与市值比率（BP）、每股盈利/每股市价（EP）、年现金流/市值（cashflow-to-price）以及销售收入/市值（SP）；成长因子分别是ROE（0-红利支付率）、过去2年每股收益复合增长率以及过去2年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

③成长性股票筛选

对按上述步骤筛选出来的股票，行业研究小组会从影响股票所属上市公司未来的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其中“未来两年的预期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以及“未来两年的预期每股收益复合增长率”将是研究员评估股票的“成长性潜力”的主要考量指标。具体而言，主要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1）行业因素

这主要从企业的市场空间、行业景气周期以及行业成长的推动力等方面加以考察，重点关注那些企业收入主要来源所在行业市场空间巨大，远未饱和，消费需求持续增长；企业所属行业处大发展期或成熟期前期，或行业正从衰退中复苏；企业所属行业的成长性对企业的盈利有明显地推动力（由于企业在市场、产品结构、技术、原料等方面的差异，行业成长对不同行业具有不同的推动力）的上市公司中的股票。

2）企业因素

这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考虑：

①规模：企业规模高有发展潜力，未来成长空间巨大；

②产能：企业可加大投入，不断扩大产能，并有配套的销售能力和市场空间；

③创新：包括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企业。企业创新投入较大、创新能力较强，新产品、高技术含量产品的收入比例不断提高；

④竞争优势：相比竞争对手而言，企业有难以模仿的竞争优势，如在资源、技术、人才、销售网络等方面的优势等，借此优势，企业可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⑤管理：企业内部具有较大的可挖掘潜力，可通过提高管理水平，降低成本；

⑥购并：企业内部有潜在发生重组、购并的可能性或机会，重组、购并后可极大地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且购并实现的可能性较大。

④股票的价值评估

本基金对按上述步骤筛选出来的股票将进一步地进行价值评估。针对不同的股票其所属行业特点的不同，本基金将采取不同的股票估值模型，同时本基金将立足全球视野，在综合考虑股票历史的、国内的、国外的估值水平的基础上，对企业进行相对价值评估，甄选价值相对低估的个股作为本基金的投资对象。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投资策略，本着风险收益匹配最优、兼顾流动性的原则确定债券各类属资产的配置比例。在个券选择上，本基金综合运用利率预期、收益率曲线估值、信用等级分析、流动性评估等方法来评估个券的投资价值。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看作是辅助性投资工具，其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控制。

本基金在权证投资中将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进行研究，同时综合考虑权证定价模型、市场供求关系、交易制度设计等多种因素对权证进行定价，主要运用的投资策略为：杠杆交易策略、对冲保底组合投资策略、保底套利组合投资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策略、Delta对冲策略等。

6、投资决策程序

①决策依据

a.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b.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及其对证券市场的影响；

c.货币政策的变化；

d.利率走势与通货膨胀预期；

e.地区及行业发展状况；

f.上市公司价值发现；

g.国内及国际著名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

②决策程序

本基金的投资主要参照以下流程进行运作，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a.行业研究员通过自身研究以及借助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形成宏观、策略方面的研究报告，为基金资产配置提供决策支持。

b.投资决策委员会依照基金经理提供的投资组合建议书审定投资原则与方向，即确定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

c.金融工程研究员借助公司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综合评估系统》定期或不定期的提交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综合评估的数量化分析报告，同时借助公司的《股票成长性评估系统》定期提交有关股票成长性的数量化分析报告，作为决策支持。

d.行业研究员通过个股的财务评级、所处行业的定位分析、市场和经济环境分析等途径，对上市公司成长性和盈利性以及投资价值的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自下而上地筛选出具有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良好成长性的优质上市公司，并以此作为本基金股票投资的备选股票。

e.本基金的行业配置以行业景气预测为基础，结合对产业政策、行业相关特征指标和财务指标的分析，对行业进行综合评价，行业研究小组将定期提交行业景气预测报告和行业配置建议。

f.基金经理及助理依据行业研究小组的投资建议报告，再结合自己对市场时机的判断，确定行业配置比例以及个股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再通过Barra Aegis风险管理系统的优化分析以及基金经理小组的判断对组合作进一步的调整优化。

g.固定收益部与基金经理在充分考虑基金投资的安全性和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的前提下，构建债券组合。

h.交易室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交易指令，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基金经理。

i.金融工程研究员负责对基金持仓的品种进行风险监控、风险预警以及投资业绩评估。

j.金融工程师定期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提供基金业绩评估报告，基金经理对于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人员认为具有较大风险的投资品种拟定改进方案，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调整投资组合。

k.监察稽核部对投资流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控。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5%

在合理的市场化利率